

证券代码：837081

证券简称：梯升股份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(三)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的时间、方式、程序、召集人和主持人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(四) 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方式

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结合通讯的投票方式进行

(五)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3 日 15 时。

远程通讯会议与现场会议同步进行。

(六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081	梯升股份	2024年9月18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4-011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董事会提名张辰华、刘启斌、程龙玉、李泼、周文宇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，任期三年。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中张辰华、刘启斌、程龙玉、李泼均为连任，周文宇为新任命。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。现提名孙政、胡晓峰担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第四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经资格审核，以上全体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以及相关部门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（1）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；

（2）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有委托人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、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；

（3）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（盖章）、持股凭证。

（4）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持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的书面委托书、加盖法人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持股凭证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9 月 23 日 9 时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(一) 会议联系方式：张辰华

(二) 会议费用：本次股东大会会期 0.5 天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《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梯升科技发展（合肥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